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7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4月2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工业经济开发区圣泉集团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1,186,90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574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唐一林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860,109	99.8837	171,800	0.0610	155,000	0.0553

2、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857,509	99.8828	174,400	0.0620	155,000	0.055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824,209	99.8710	174,500	0.0620	188,200	0.0670

4、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790,474	98.0808	5,207,435	1.8519	189,000	0.0673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899,709	99.8978	175,900	0.0625	111,300	0.0397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898,609	99.8974	176,600	0.0628	111,700	0.0398

7、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5年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199,658	97.8707	5,292,235	1.8821	695,016	0.2472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和融资租赁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90,409	99.8589	300,400	0.1068	96,100	0.0343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794,256	99.2131	371,700	0.7405	23,200	0.046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9,901,956	99.4277	175,900	0.3504	111,300	0.2219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9,900,856	99.4255	176,600	0.3518	111,700	0.2227
7	《关于预计2025年担保额度的议案》	44,784,721	89.2318	5,292,235	10.5445	112,200	0.2237
9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49,794,256	99.2131	371,700	0.7405	23,200	0.046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9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孟文翔，舒伟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3

债券代码：113669　债券简称：景23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需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14,200股予以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14,200	114,200	2025年4月24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2025年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触发回购情形的114,2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和97,1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由于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自2025年2月27日起45日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2024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存在激励对象离职的情形，公司需回购注销前述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涉及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计4人，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14,2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4年激励计划剩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817,30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账户(账号：B883196566)，并向其申请办理前述114,2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

预计前述114,200股限制性股票于2025年4月24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等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2025年3月31日）	本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931,500	-114,200	11,817,3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21,002,651	-	921,002,651
总股本	932,934,151	-114,200	932,819,951

注：以上股本变动仅为预测数据，不包括因"景23转债"转股造成的股本增加情况，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股权激励协议书》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就回购注销事宜提出异议的文件。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尚需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办理减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公告编号：2025-013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现有的284名激励对象中，有37名激励对象存在与公司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经董事会认定并确定需要回购注销及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等情况，公司将以上3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26,828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714%。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626,828	626,828	2025年4月24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详见临2025-002、003、006号公告)。鉴于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现有的284名激励对象(249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35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有37名激励对象(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35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存在与公司协商一致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经董事会认定并确定需要回购注销及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的情况，公司回购注销前述37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626,828股(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23,460股和预留授予部分回购注销603,368股)。调整回购价格后，首次授予部分所适用的回购价格：P1=3.95－0.13－0.126－0.09305－0.093=3.50795元/股(3.95为首次授予价格，0.13、0.126、0.09305、0.093分别为2021、2022、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预留授予部分所适用的回购价格：P2=4.26－0.126－0.09305－0.093=3.94795元/股(4.26为预留授予价格，0.13、0.126、0.09305、0.093分别为2021、2022、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

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宜出具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2025年3月1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详见临2025-004号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公司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提出的异议，也未出现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等程序性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办理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2023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激励计划中与回购注销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股份公告手续、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手续、修订公司章程、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限制性股票注销相关手续等。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公司对37名激励对象(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35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获授的部分或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626,828股(首次授予回购注销23,460股和预留授予回购注销603,368股)予以回购并注销，具体原因及依据如下：

1、激励对象与公司协商一致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2月2日，共有4名激励对象(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2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与公司协商一致终止或解除与公司订立的劳动合同。根据《激励计划》第十四章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与公司协商一致终止或解除与公司订立的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到期终止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就该等情形，公司需对上述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113,460股(首次授予部分23,460股和预留授予部分90,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2、激励对象因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

根据公司2022年度业绩考核情况，有1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1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个人绩效系数为60%，其持有的归属于第一个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当期解除限售比例折算为60%，据本激励计划第九、十章的规定，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股票市场价格(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的孰低值予以回购。就该等情形，公司需回购注销的股数合计为其归属于第一个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4,420股中未解除限售的40%，即9,768股(均为预留授予部分)。

3、激励对象经董事会认定并确定需要回购注销

有1名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因发生其他授予协议或激励计划文件未说明的情况，需经班子会议审议后，由公司董事会进行认定并确定其处理方式。就该等情形，公司需对该激励对象持有的全部剩余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2,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均为预留授予部分)。

4、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期的3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考核2022-2024年度的公司层面业绩和个人层面业绩，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在解除限售日前，公司确认激励对象是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若某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所有激励对象当期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股票市场价格(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的孰低值予以回购。

公司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为：2023年年度每股收益不低于0.33；2023年度归母净利润增长率(较2018年-2020年平均值)不低于65%，且不低于行业平均值；2023年度公司大健康板块核心企业东松公司净利润不低于13,000万元。

根据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3年年度公司每股收益0.31，低于公司设置的目标值0.33；2023年度归母净利润增长率(较2018年-2020年平均值)53.37%，低于公司设置的目标值65%；2023年度大健康板块核心企业东松公司净利润13,087.92万元，高于13,000万元目标值。由于公司2023年度每股收益及归母净利润增长率未达成目标，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

公司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原激励对象35名，股数为1,713,000股(详见2023-003号公告)，其中101,000股已于2023年完成回购注销(系因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职务变更(非个人原因)与公司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予以折算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详见2023-035号公告)，根据本次股权激励解除限售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33%，故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剩余的激励对象为32名(=35-2-1)，公司对其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剩余的全部限制性股票501,600股予以回购注销【=(1,713,000-101,000-90,000-2,000)*33%】。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人员、数量

公司对前述3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26,828股进行回购注销，占公司总股本(877,770,565股)的比例约为0.0714%。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77,770,565股减少至877,143,737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号：B885015180)，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上述37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26,828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预计上述限制性股票于2025年4月24日完成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77,770,565股减少至877,143,737股。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更前		增减变动	本次变更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55,008	0.67	-626,828	5,228,180	0.6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71,915,557	99.33		871,915,557	99.40
三、股份总数	877,770,565	100.00	-626,828	877,143,737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规定及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就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符合本激励计划且不违反《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回购价格调整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办理股份回购注销登记及减少注册资本等手续。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702,408.57	5,839,049.81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093.54	213,936.87	-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908.73	181,886.72	-3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551.81	787,674.21	-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0	-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0	-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9	3.51	减少0.3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860,130.25	27,308,286.99	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530,536.59	6,339,917.72	3.01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0,804.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4,577,110.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5,349,794.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80,331.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90,713.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540,539.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17	
合计	811,848,101.1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8	一季度行业处于供需淡季且延续去年下半年以来宏观整体需求复苏转弱的影响，下游新材料产品的价格价差承压，内卷式竞争加剧，导致下游产品盈利同比有所下滑。上游炼化和PTA产品盈利则相对稳定，且公司灵活调整产品结构，加强成本管控，应对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净利润仍然保持行业内较高水准。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9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0,612,342	29.84	-	质押	1,181,500,000
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8,478,926	21.29	-	质押	678,813,500
范红卫	境内自然人	791,494,169	11.24	-	无	-
德诚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32,711,668	10.41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15,871,757	3.07	-	无	-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2,600,783	1.17	-	无	-
大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898,123	0.98	-	质押	15,000,0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6,297,823	0.94	-	无	-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4,783,284	0.92	-	无	-
江苏和高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952,065	0.88	-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2,100,612,342		人民币普通股	2,100,612,342		
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1,498,478,926		人民币普通股	1,498,478,926		
范红卫	791,494,169		人民币普通股	791,494,169		
德诚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732,711,668		人民币普通股	732,711,66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5,871,757		人民币普通股	215,871,757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2,600,783		人民币普通股	82,600,783		
大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68,898,123		人民币普通股	68,898,123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6,297,823		人民币普通股	66,297,823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783,284		人民币普通股	64,783,284		
江苏和高投资有限公司	61,952,065		人民币普通股	61,952,0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恒力集团有限公司、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范红卫、德诚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和高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2,600,783股。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6,297,823股。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元宝1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4,783,284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134,335,408.96	30,836,640,755.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8,773,121.70	428,380,369.2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756,724.79	28,601,284.34
应收账款	793,128,923.01	579,028,516.23
应收款项融资	6,486,616,033.45	6,628,663,752.25
预付款项	2,812,187,428.50	2,432,127,659.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0,482,863.54	441,295,980.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429,195,501.26	24,251,461,292.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59,468,242.66	7,643,356,536.21
流动资产合计	80,407,944,247.87	73,269,556,146.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0,583,078.62	745,868,004.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5,138,670.01	207,631,846.17
固定资产	145,396,049,229.77	147,008,441,268.04
在建工程	38,619,195,368.64	38,393,831,275.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7,261,380.58	436,048,823.59
无形资产	9,052,832,232.72	9,147,170,857.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7,323,123.69	77,323,123.69
长期待摊费用	1,922,210,145.44	1,980,550,74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0,489,490.22	467,739,176.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2,275,572.36	1,348,708,59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193,358,292.05	199,813,313,716.74
资产总计	278,601,302,539.92	273,082,869,863.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790,143,088.81	79,041,948,844.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34,856,014.62	503,787,256.8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506,145,697.39	11,447,306,278.33
应付账款	10,022,257,605.28	9,489,657,622.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427,149,004.24	7,237,041,468.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3,527,359.25	493,458,721.02
应交税费	1,170,655,819.47	1,022,522,462.49
其他应付款	384,190,558.18	375,249,175.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15,640,055.69	14,881,493,535.65
其他流动负债	8,134,747,509.09	6,386,840,701.94
流动负债合计	133,339,312,712.02	130,879,306,067.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4,083,858,268.47	72,289,105,878.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2,877,643.27	304,795,938.86
长期应付款	1,738,193,427.55	2,301,784,112.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94,112,291.15	3,851,089,55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622,090.79	39,225,490.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937,663,721.23	78,786,000,979.11
负债合计	213,276,976,433.25	209,665,307,046.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39,099,786.00	7,039,099,7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853,814,492.93	18,845,170,60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1,211,357.03	-26,381,521.04
专项储备	200,682,625.56	279,243,445.05
盈余公积	1,087,391,116.57	1,087,391,116.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225,589,187.11	36,174,653,818.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305,365,851.14	63,399,177,245.12
少数股东权益	18,960,255.53	18,385,572.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324,326,106.67	63,417,562,817.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8,601,302,539.92	273,082,869,863.40

公司负责人：范红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雪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敏遐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